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山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1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的主要内容

2024年2月份，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你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兴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山东泉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盛新能源)签订了《华沃水泥3.57MW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PC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936.06万元。泉盛新能源为泉兴集团控制的公司，泉盛新能源为你公司的关联方，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发生时，你公司未按规定及时披露。2024年8月29日你公司补充披露了该项关联交易。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四条及第五十一条规定，你公司董事长张宗辉、总经理唐继勇、董事会秘书尤鸿志对上述事项负有主要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及张宗辉、唐继勇、尤鸿志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你公司应当引以为戒，加强对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学习，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你公司应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

如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该《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认真总结并吸取教训，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公司将不断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学习，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障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警示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17号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4-079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英飞拓；证券代码：00252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0月23日、2024年10月24日、2024年10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需对更正后的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披露，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预计在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2024年6月28日、2024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的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2024-072）。除此之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前述关于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因公司所聘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停牌一天，自2024年5月6日复牌恢复交易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3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1-9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024年1-9月，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0,911,292.7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9月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3,572,694.97
其中：应收账款	3,264,287.36
其他应收款	308,407.61
资产减值损失	17,338,597.73
其中：存货	17,338,597.73
合 计	20,911,292.70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主要项目说明及计提依据

（一）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账龄组合

对于本集团内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形成的应收账款，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濒临破产等情况，则在单项工具层面以单项工具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并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以外纳入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 账龄组合

对于集团内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他应收款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濒临破产等情况，则在单项工具层面以单项工具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并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以外纳入本集团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纳入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政策，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0%	1.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2024年1-9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338,597.73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4,492,775.49元。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

1、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2、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3、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4年1-9月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1-9月公司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0,911,292.70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3,572,694.97元；计提存货减值损失17,338,597.73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99,924.91元，减少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9,799,924.91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1-9月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2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1,527,500.46	10.08%	1,657,273,697.64	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40,808.57	65.92%	113,761,436.10	1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97,872.51	48.13%	102,546,587.71	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79,581,732.41	12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4	67.05%	0.1461	1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4	67.05%	0.1461	1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增加0.42个百分点	5.09%	增加0.5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37,889,958.39	5,453,807,416.04	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241,356,113.30	2,246,791,261.75	-0.2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563.47	-583,516.92	包含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84,518.99	13,571,140.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284.87	-1,132,134.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691.43	416,519.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170.10	238,121.94	
合计	5,142,936.06	11,214,848.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指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9,034,737.53元，增幅65.92%，主要是公司大客户美国硕腾公司采购数量较上年同期多，母公司业绩回升，境外子公司法玛威销售收入持续攀升，驱动上市公司整体业绩较快增长。同时，计入本季度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同期亦有所增加，对净利润的增加也做出较大贡献。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指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5,718,023.09元，增幅48.13%，主要原因同上。

（3）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指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0.0118元/股，增幅67.05%，主要原因同上。

（4）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指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0.0118元/股，增幅67.05%，主要原因同上。

2、合并资产负债表

（1）货币资金：较年初相比增加233,254,264.54元，增幅38.36%，主要是公司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周转以及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借款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必要储备。

（2）预付款项：较年初相比增加13,621,482.09元，增幅105.58%，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和预付电费增加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相比增加38,131,698.73元，增幅88.72%，主要是项目建设所需设备在履行招标程序并签订购买合同后，需向供应商预付一定比例的款项。

（4）应付票据：较年初相比增加22,000,000.00元，增幅440.00%，主要是从合作银行给供应商开具用于结算货款的票据额度增加所致。

（5）预收款项：较年初相比增加9,212.38元，增幅39.92%，主要是以预收款方式销售产品所收取的货款金额有所增加。

（6）应交税费：较年初相比增加2,828,362.79元，增幅48.97%，主要来自于业绩增长所产生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以及已计入本期损益而尚未到申报期进行缴纳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相比增加180,570,734.07元，增幅201.90%，主要是项目借款和为改善负债结构取得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增加，按照约定需要在一年内偿还的借款金额相应增加。

（8）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相比增加13,312,195.92元，增幅93.99%，主要是期末已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9）长期借款：较年初相比增加461,086,745.69元，增幅92.68%，主要是为改善负债结构减少短期借款额度，新增部分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10）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金额为200,876,944.45元，年初数为0，主要是本期公司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融资金额2亿元，并计提了相应的利息费用。

（11）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相比减少5,775,127.04元，减幅51.94%，主要是受汇率变动影响，境外子公司法玛威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2）专项储备：较年初相比增加1,395,620.42元，增幅6,916.10%，主要是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用支出金额少于按规定计提的金额，且年初金额较小所致。

3、合并利润表

（1）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2,682,544.97元，增幅127.31%，主要是随着银行平均借款额度的增加，以及盐酸多西环素项目的建成，原来资本化的利息转入费用化，导致利息费用增加；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净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利息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4,489,921.80元，增幅33.75%，主要是随着银行平均借款额度的增加，以及盐酸多西环素项目的建成，原来资本化的利息转入费用化，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3）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为-631,039.01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是处置原子公司动物营养公司产生的投资损失。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为77,664.25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是上年四季度客户进行债务重组，将公司的债权转为股权，公司根据股价变动情况计算产生的收益。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净损失增加9,904,635.03元，增幅133.23%，主要系部分兽用化学药品和淀粉联产品市场价格低迷，公司对部分库存商品计提了跌价准备所致。

（6）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12,343.34元，增幅103.35%，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产生少量收益，而上年同期此类业务产生的损失相对较多。

（7）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62,333.80元，增幅414.42%，主要系上年度公司实行内部生产单元承包生产指标，报告期内到期后部分承包人员因未完成目标任务，公司按照约定扣除其缴纳的风险抵押金。

（8）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61,313.22元，增幅267.70%，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产生的损失，以及缴纳的税收滞纳金。

（9）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216,098.60元，增幅126.11%，主要系子公司法玛威、金河环保和金河淀粉业绩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10）少数股东损益：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1,487,931.57元，减幅106.45%，主要是控股子公司金河制药处于试生产阶段，计入当期损益的试生产试验费和利息费用较多，控股子公司牧星重庆由于市场情况出现不利影响，业绩有所下滑，以及上年收购的吉林百思万可仍在建设期，部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形成亏损，而上年同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较短，故少数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享有的收益有所减少。

（11）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8,687,459.87元，减幅157.13%，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境外子公司法玛威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2）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5,891,236.26元，减幅157.09%，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境外子公司法玛威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5,891,236.26元，减幅157.09%，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境外子公司法玛威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4）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796,223.61元，减幅157.35%，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境外子公司法玛威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的收益减少。

（15）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4,284,155.18元，减幅113.65%，主要系上述（10）和（12）共同作用所致。

4、合并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净增加209,289,917.59元，增幅122.90%，主要是销售业绩增长，同时货款回笼情况亦较好（包括承兑汇票到期收款）。

（2）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89,230.34元，增幅5,291.94%，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或报废时收到的现金，且上年同期发生金额较小。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为676,650.15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是注销境外子公司科迪亚哥收到的清算款项。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37,535,679.01元，减幅36.25%，主要是本期盐酸多西环素项目已完工，年产52,000吨兽药级高效金霉素1,000吨盐酸金霉素原料药项目建设大部分已完成，支付的工程款和设备款相应有所减少。

（5）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89,913,712.00元，减幅87.79%，主要是子公司金河佑本收购吉林百思万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付款条件，本期应支付的转让款相对较少。

（6）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1,787,946.16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是子公司金河动物药业公司利用小额闲置资金办理短期定期存单业务所致。

（7）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15,661,444.85元，减幅44.76%，主要是上述（4）-（6）综合作用所致。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净流出减少211,451,084.29元，减幅45.61%，主要是上述(4)、(5)所述原因所致。

（9）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0,188,708.79元，增幅450.53%，主要是公司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融资金额2亿元，以及收回前期存入银行的保证金较多。

（10）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18,029,241.84元，增幅41.32%，主要是到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多，相应的还款金额亦较多。

（11）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2,085,789.20元，增幅53.22%，主要是向银行融资存入的保证金增加，以及回购公司股票发生的支出。

（1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92,384,221.41元，增幅39.23%，主要是上述（10）、（11）所述原因所致。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净流入减少337,830,655.61元，减幅77.57%，主要系上述（9）-（11）所述原因综合所致。

（1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净增加82,446,936.72元，增幅56.88%，主要系上述所述原因共同作用所致。

（15）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本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69,149,158.34元，增幅30.43%，系上述诸因素共同作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3%	241,758,670.00	0	质押 144,910,999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9%	35,398,230.00	0	不适用 0
路壮丹	境内自然人	3.36%	25,964,401.00	0	质押 7,960,000
路漫漫	境内自然人	0.98%	7,599,645.00	5,699,734.00	不适用 0
田中宏	境内自然人	0.88%	6,794,950.00	520,000.00	不适用 0
杨文涛	境内自然人	0.74%	5,729,503.00	0	不适用 0
李福忠	境内自然人	0.67%	5,164,465.00	4,023,349.00	不适用 0
上海毅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毅胜大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4,894,800.00	0	不适用 0
王明生	境内自然人	0.61%	4,706,100.00	0	不适用 0
周觅	境内自然人	0.50%	3,857,8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	241,75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758,670.00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398,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98,230.00
路壮丹	25,964,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64,401.00
田中宏	6,274,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74,950.00
杨文涛	5,729,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9,503.00
上海毅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毅胜大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9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4,800.00
王明生	4,70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6,100.00
周觅	3,85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7,800.00
蔡晓东	3,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00
王连刚	3,22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1,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王东晓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82%的股权；路壮丹女士为王东晓先生配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18%的股权；路漫漫先生为路壮丹女士之弟；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521,410股。除此以外，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明生普通账户持有1,152,700股，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53,400股，合计持有4,706,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设立中农金河佑本成都研究院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成都农业科技中心及其子公司共同设立中农金河佑本成都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河佑本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与成都农业科技中心、中农都创(成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农金河佑本成都研究院有限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9日、2024年8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4年8月12日作为授权日，以2.94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25名激励对象授予1,175万份股票期权。2024年9月3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2024年8月7日、2024年8月13日和2024年9月4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公司于2024年2月6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0月10日，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5,221,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7%，成交总金额为50,098,780.2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7日、2024年10月12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1,385,051.31	608,130,786.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5,323.25	507,659.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145,771.92	72,706,028.20
应收账款	452,976,419.00	462,710,574.45
应收款项融资	85,251,117.69	97,712,059.13
预付款项	26,523,242.08	12,901,759.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825,200.00	64,793,393.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9,563,756.40	670,553,000.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727,648.73	49,570,191.65
流动资产合计	2,235,983,530.38	2,039,585,45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3,037.21	255,75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00,000.00	11,9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9,442,299.74	1,370,491,344.24
在建工程	707,659,076.08	645,555,58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649,102.88	36,211,917.25
无形资产	630,509,827.40	656,397,391.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7,849,398.30	87,311,991.8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95,213,573.21	497,947,727.35
长期待摊费用	16,875,081.13	15,115,430.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42,472.31	50,053,95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112,559.75	42,980,861.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1,906,428.01	3,414,221,962.87
资产总计	5,737,889,958.39	5,453,807,416.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5,848,740.59	1,686,703,286.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83,141,125.61	249,912,414.15
预收款项	32,290.10	23,077.72
合同负债	20,326,045.52	17,750,89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382,230.69	27,685,873.32
应交税费	8,603,490.15	5,775,127.36
其他应付款	127,555,229.64	160,877,027.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005,485.49	89,434,751.42
其他流动负债	27,475,076.10	14,162,880.18
流动负债合计	1,878,369,713.89	2,257,325,331.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8,577,124.01	497,490,378.3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708,666.93	26,189,952.36
长期应付款	200,876,944.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347,027.80	39,239,97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299,911.03	116,880,334.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1,809,674.22	679,800,642.19
负债合计	3,230,179,388.11	2,937,125,973.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694,398.00	780,422,3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2,693,141.45	896,483,046.51
减：库存股	138,863,635.21	131,891,531.14
其他综合收益	5,344,122.09	11,119,249.13
专项储备	1,415,799.73	20,179.31
盈余公积	130,535,265.73	130,535,265.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8,537,021.51	560,102,65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1,356,113.30	2,246,791,261.75
少数股东权益	266,354,456.98	269,890,18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7,710,570.28	2,516,681,442.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37,889,958.39	5,453,807,416.04

法定代表人：王东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牛有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立航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